

# 宛城区公安分局多措并举防范非法集资金融风险——

## 筑牢防护网 守护群众“钱袋子”

通讯员 杨林

为切实做好打击和防范非法集资宣传工作，增强辖区群众风险防范意识，自觉远离非法集资，宛城区公安分局结合辖区实际情况，通过“进社区、进企业、进市场、进校园”，精准定位、分类施策，开展多层次、立体化的防范宣传，着力提高辖区企业和群众对非法集资的辨识能力。

### 进社区 筑牢“防火墙”

“投资要谨慎，天上不会掉馅饼……”宣传活动中，宛城区公安分局经侦大队民辅警走进社区，通过发放宣传单、LED屏播放、悬挂宣传条幅、广告屏幕投放视频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防范宣传，详细向群众宣讲非法集资犯罪的手法、作案特

点、识别要点和防范对策等知识，提示群众如何辨别非法集资套路，提醒群众保持理智心态，呼吁居民参与到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工作中，最大限度减少和预防经济犯罪案件发生，共同筑牢防范非法集资安全防线。

### 进校园 筑牢“防护门”

“切勿相信‘一夜暴富’虚假宣传，只有脚踏实地，才能未来可期。”为有效遏制集资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向校园渗透，进一步提高师生和家长对集资诈骗的识别、防范能力，民警走进校园，通过以案说法的形式，开展防范非法集资专题讲座，向在校师生和家长讲解非法集资犯罪的表现形式、危害，提醒大家警惕高利陷阱，不贪小便宜，不信虚假宣传，增强风险防范

意识和辨识能力，引导师生和家长们积极参与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行动中，自觉抵制并远离非法集资。

### 进银行 筑牢“安全锁”

为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该分局民警走进辖区银行网点，向工作人员和现场办理业务的群众详细讲解破坏金融管理秩序、非法集资等经济犯罪的手段和特点，剖析了金融领域常见多发案件形成原因，要求银行充分发挥“前哨”作用，做好对经济犯罪的早发现、早预警，与公安机关共同保障经济和金融秩序健康发展。

### 进企业 筑牢“隔离带”

“民警上门问需，帮助我们排查公司的安全隐患，还强化了大家防范经济犯罪的意识。”某投资企业负责

人张先生说。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强化公安机关护航企业高质量发展职能，宛城区公安分局民警深入辖区企业，向企业负责人及员工剖析非法集资、职务侵占、合同诈骗等经济犯罪的主要作案手法，结合办案经历讲授常见的典型案例，提醒企业树立正确的投融资观念，对所谓“高额回报”“快速致富”的项目要提高警惕、自觉抵制，远离非法集资。

守护群众“钱袋子”，宛城公安分局始终在行动。下一步，宛城公安分局将立足本职工作、持续发力，以多种多样的形式积极开展宣传活动，在全社会营造共同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的良好氛围。②6



近日，内乡县法院组织干警志愿者在县衙广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发放各类宣传资料并接受群众现场咨询。②6

通讯员 聂传青 郭贝 摄



### 法律宣讲

4月21日，西峡县法院刑庭干警到莲花街道新兴社区开展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②6  
通讯员 王晶雅 摄



### 举办检察开放日活动

## 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

本报讯（通讯员曾辉）近日，社旗县检察院联合社旗县妇联共同开展“法治守护半边天，携手建功新时代”主题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该县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妇联代表、人民监督员等走进检察机关，携手共画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同心圆”。

在听证室，社旗县检察院第五检察部干警介绍了该院办理的涉妇女儿童案件司法救助基本情况，向被救助当事人现场发放了司法救助金。在心理疏导室中，干警与妇联参会人员共同对未成年受害人的监护人开展了家庭教育指导。通过结合案例，引导家长认识到家庭教育的重要性，并强调家长与孩子应增进沟通，为孩子营造良好家庭环境，促进其健康成长。活动最后，该院邀请参加活动的代表、委员、监督员进行了座谈。②6

况，向被救助当事人现场发放了司法救助金。在心理疏导室中，干警与妇联参会人员共同对未成年受害人的监护人开展了家庭教育指导。通过结合案例，引导家长认识到家庭教育的重要性，并强调家长与孩子应增进沟通，为孩子营造良好家庭环境，促进其健康成长。活动最后，该院邀请参加活动的代表、委员、监督员进行了座谈。②6

### 法治宣传活动进校园

## 抵制校园欺凌护成长

本报讯（通讯员徐昌明）4月17日，邓州市检察院组织人员走进邓州六高中，开展以“抵制校园欺凌 守护成长蓝天”为专题的法治宣传活动。

活动中，检察干警以“防欺凌”为主题，针对当前社会、校园安全形势和高中的心理特点，结合《刑法》《民法典》《未成年人保护法》等，运用鲜活的案例，从

什么是校园欺凌、如何面对校园欺凌、校园欺凌的危害、校园欺凌可能涉及的罪名和如何防范校园欺凌等方面，以案释法、以法论事，告诫同学们必须引以为戒，增强法治观念，提升法律意识，使同学们深刻认识到校园欺凌的严重危害及应承担的法律责任，提高了防范校园欺凌事件发生的应急能力。②6

## 我为群众办实事

### 邻里纠纷 法官调解促和解

本报讯（通讯员高雁鸿）4月21日，笔者从宛城区法院了解到，该院红泥湾法庭秦柯审判团队日前妥善调解一起因邻里关系引发的健康权纠纷案，双方当庭达成了调解协议。

原告是69岁的老人，被告是聋哑人，原、被告系同村邻居，两人房屋中间仅隔一条通道。为防止下雨时雨水顺着地渗透入屋内影响房屋安全，原告在通道入口处垒上砖头，防止雨水从路面流入房屋。被告误认为原告把通道用砖头垒起来是不想让自己从此处通过。为此，双方发生厮打，被告被打伤住院7天，原告被打伤住院3天，公安机关对被告进行了行政处罚。

关于打架赔偿一事，经过法官调解，双方达成一致意见，被告赔偿原告3000元，3日内支付。但原告被告双方通道问题仍未解决，此事若不解决，双方均不同意调解。为避免双方再起冲突，秦柯劝说被告丈夫向原告当庭道歉，又用情理劝解原告，原告心情得以平复。最终，原告作出让步，同意庭下和被告协商解决。②6

## 庭前调解 十年纠纷结案

本报讯（通讯员程远景 亢亚楠）4月20日，笔者从方城县法院获悉，该院二庭经过艰苦细致的调解，日前妥善化解了一起跨越10年的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13年，原告赵某对被告公司仓库的围墙进行施工，因双方有过合作，彼此比较信任，施工

前，双方未签订合同，也没有约定工程价款，仅口头约定施工。完工后，在长达10年间，双方就施工价款未达成一致意见。原告赵某于4月8日起诉至方城县法院。

法官秉持“如我在诉”的理念，站在当事人角度解决问题，帮助双方理清案件事实，在庭前和双方沟通，讲明法律规定，若

协商不成，按规定需要对工程价款进行鉴定，不但时间长，而且费用高，增加当事人负担。如果通过协商对工程价格达成协议，不仅可以减少损失，还可以快速解决纠纷。法官耐心向当事人释法明理，引导双方互谅互让解决纠纷，最终双方当事人对工程价格达成协议，调解结案。②6

## 意外受伤 释法履行赔偿

本报讯（通讯员张振丽）近日，南召县法院执结了一起小孩在游乐场玩耍时意外受伤引发的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案。

去年初，不足8岁的韩某和母亲杨某在南召县某游乐场玩耍时，韩某被秋千的一端撞到头部，被送到医院住院治疗。法院

审理认为，娱乐城的经营者未尽到安全保障义务，造成他人损害，应承担侵权责任，判决该游乐场赔偿原告医疗费、营养费、护理费5万余元。

案件进入执行程序后，执行干警依法向被执行人送达了协助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但被执行人表示

娱乐城并无主观过错，不愿承担赔偿责任。执行干警多次联系被执行人，对其耐心劝解，反复做思想工作，并讲明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最终，被执行人慑于法律威严，主动与申请执行人沟通协调，一次性履行了赔偿款。至此，该案得以圆满执结。②6

### 检察官助力——

## 11名农民工追回欠薪

通讯员 全玉伟

“谢谢！要不是检察院，我们的工资不知道还要多久才能拿到。”近日，4位农民工代表到宛城区检察院连声道谢，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宛城区某乡镇彩印包装有限公司成立于2011年，2017年9月至2021年6月，该企业拖欠11名农民

工工资共计19万余元，经宛城区劳动保障监察局责令改正逾期仍未支付。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张某逃避调查，拒不履行工资支付义务，被公安机关立案并移送宛城区检察院审查起诉。

承办检察官收到该案后，立即认真审阅了案卷证据材料，并联系农民工代表与欠薪企业了解情况。

经查，该企业资金链断裂，加之疫情影响等各方面原因，拖欠11名工人工资。而11名工人多为村里的困难群众，迫于生计不得不追讨薪水。承办检察官认为，该案既要维护好农民工的合法权益，也要帮助民营企业纾困解难。

在之后的两个月时间里，承办检察官两头奔走，一边安抚讨薪农

民工的情绪，一边不停做该公司法定代表人的工作，话家常、讲政策、释法明理，从情理法三方面促使其转变态度。该公司法定代表人克服重重困难，多方筹措资金，最终一次性结清所有欠薪。拿到拖欠已久的工资，农民工紧锁的眉头终于舒展开来，他们一致请求检察机关对该公司法定代表人从轻处理。

“综合全案，被不起诉人张某犯罪情节较轻，社会危害性较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七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决定对张某不起诉。”承办检察官向其宣读了并送达了不起诉决定书。②6

### 法庭干警入村普法

## 遏制“天价彩礼”陋习

本报讯（通讯员张书欣）近日，新野县法院沙堰法庭干警到沙堰镇南村开展“抵制高价彩礼 共筑幸福婚姻”主题法治宣传活动，预防高价彩礼引发婚姻矛盾纠纷，倡导树立社会文明新风尚。

活动现场，干警通过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现场答疑等方

式，结合典型案例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涉彩礼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的具体内容，对彩礼的认定范围、彩礼的返还情形等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进行了讲解，引导大家树立正确的彩礼观，自觉抵制“天价彩礼”陋习，共同移风易俗，营造社会文明新风。②6

### “熊孩子”玩游戏充值数万元

## 民警及时介入挽回损失

本报讯（通讯员张君）近日，方城一孩子在玩游戏时，瞒着父母充值了数万元，幸亏方城警方及时介入，最终挽回了损失。

几天前，方城县公安局袁店派出所接到辖区张某求助，其银行卡中数万元存款不翼而飞，请求民警帮助寻找。

值班民警经过调查发现这笔钱被张某儿子分批转进不同游戏充值平台，用于购买游戏装备、皮肤等。了解原委后，民警迅速联系游戏平台官方客服与游戏开发商、网络运营商和第三方支付平台，帮

助张某完善相关证明材料开展未成年人游戏充值退款申诉工作。通过多次与游戏平台客服协商，经过15个工作日，张某手机收到了3万元退款短信。

警方提醒，未成年人在经济把控方面有一定的局限性，缺乏正确的认知和判断，容易沉迷网络并进行不理性消费，家长在日常生活中应当加强监管，防止孩子沉迷网络。同时，要妥善保管好自己的银行账户和网络支付平台，保管好支付密码，避免造成不必要的经济损失。②6

### 群团政法部

党华 18237789777  
李佳 13707637181  
邮箱:nyrbzfrm@126.com

